

银湖湾滨海新区管委会属下国资公司诉讼代理服务 服务项目需求书

一、供应商资格（资质）要求

（一）资质要求：1. 具有合法经营资格，且信誉良好；2. 取得律师事务所执业证书；3.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法》要求。

（二）律师事务所及提供服务的律师须具有相应执业许可证和律师执业资格证书，熟悉了解相关法律政策，其中执业律师的执业年限不得低于3年，有较高的专业理论水平和业务水平。

（三）律师事务所需提供近2年内服务执业律师担任同类案件的胜诉案例（可要求提供合同关键页）。

（四）律师事务所经营所在地需在广东省江门市范围内，方便提供及时、高效的现场服务。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记录；中介服务机构在信用中国和信用广东近两年内没有失信行为记录。

（六）如不满足以上要求的采购方有权取消该中选服务机构的中选资格。

二、项目概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法》等有关规定，为妥善处置土地管理过程中的争议，规避财产损失，依法维护我方权益，择优采购律师事务所承办涉案代理相关工作。

三、服务内容和服务要求

（一）聘请律所代理银湖湾滨海新区管委会属下国资公司以下纠纷诉讼活动：

1、滨海新区沙堆围垦 16.535 亩土地物权保护纠纷（包含一审、二



审、执行、审判监督程序等），涉案金额约 16.7 万元；

2、滨海新区沙堆围垦 4.796 亩土地物权保护纠纷（包含一审、二审、执行、审判监督程序等），涉案金额约 4.8 万元；

3、滨海新区沙堆围垦 37.427 亩土地物权保护纠纷（包含一审、二审、执行、审判监督程序等），涉案金额约 37.8 万元。

（二）从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出发，制定诉讼方案，并应要求出具书面法律分析意见；

（三）主导与争议相关方在诉讼前进行谈判、沟通、协调等工作；

（四）代公司起草与纠纷相关的法律文书，涉及的相关报告等；

（五）指定服务律师代理参与上述纠纷案的诉讼、保全诉讼、调解/和解协商、执行等工作，以及与案件受理法院进行沟通协调；

（六）律师事务所及服务执业律师需勤勉尽责，遵守律师职业道德和执业纪律，遵守律师行业规范和准则，在高质高效完成聘用单位交办的法律事务同时，遵守保密制度，不得泄漏获知的党、国家和公司的秘密、行政机关工作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以及其他不应当公开的信息，不得擅自对外透露所承担的工作内容和法律事务处理意见；

（七）不得从事与聘任单位有利害关系或业务冲突回避的法律事务；

（八）无正当理由不按要求完成以上内容或在服务规定的时间节点内完成相应工作任务的，则项目业主有权取消该中选服务机构的中选资格。

四、预算和计费方式

（一）根据《广东省律师事务所律师服务费标准制定指引（试行）》粤律协（2023）111 号文件有关指引，律师事务所律师服务费标准可以根据工作需要就某类法律服务事项依法依规设定一种或者多种收费方

式；其中按标的额比例收费可按照额度分段，并以对应比例累加计算律师服务费，各分段的具体区间及具体比例由律师事务所按照相关考虑因素合理设定。代理民事诉讼、行政诉讼案件的二审案件、审判监督程序、发回重审、执行程序的案件，参照一审收费标准。已经代理一审的，可以协商优惠收取。其中按基础费用 3000 元，各分段计费标准为：。

10 万元以下部分，收取 6%-10%；

10 万元至 50 万元部分，收取 5%-8%；

1、案件一：一审费用计算， $3000+100000*6\%+67000*5\%=12350$ （元）至 $3000+100000*10\%+67000*8\%=18360$ （元），费用取中间值= $(12350+18360)/2=15355.00$ 元，按财政相关要求下调 20%= $15355*0.8=12284$ 元；二审、执行费用在原一审基础上下调 50%，分别是 6142 元，合计全过程费用 24568 元；

2、案件二：一审费用计算， $3000+48000*6\%=5880$ （元）至 $3000+48000*10\%=7800$ （元），费用取中间值= $(5880+7800)/2=6840$ 元，按财政相关要求下调 20%= $6840*0.8=5472$ 元；二审、执行费用在原一审基础上下调 50%，分别是 2736 元，合计全过程费用 10944 元；

3、案件三：一审费用计算， $3000+100000*6\%+278000*5\%=22900$ （元）至 $3000+100000*10\%+278000*8\%=35240$ （元），费用取中间值= $(22900+35240)/2=29070$ 元，按财政相关要求下调 20%= $29070*0.8=23256$ 元；二审、执行费用在原一审基础上下调 50%，分别是 11628 元，合计全过程费用 46512 元。

综合考虑该项目实际，本次服务费用共为 82024 元。

（二）本项目报价为服务整体包干价格，供应商在充分了解本项目情况，充分考虑到影响报价的风险，报价包括实施本项目所需的法律服务的服务费、律师服务团队的工勤费用、税费及合同实施过程中不可预

张星农



024637

见的费用等（详见合同条款）。

（三）中选服务机构若擅自提高服务收费或变相要求项目业主增加服务费用的，项目业主有权取消中选服务机构的中选资格。

五、服务时间

服务期：自专项法律聘请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项目工作全部完成后结束。

六、验收

1. 验收程序：采购人和供应商共同验收。

2. 验收标准：国家现行标准。

3. 中介服务机构未按规定提供服务，服务质量不达标，因服务成果不符合从业规范要求从而被部门退回的，项目业主有权终止合同并取消中选资格。

七、付款条件

中标后，项目按3宗案件实际开展独立结算，在项目业主单位和中选方签署诉讼《授权委托书》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支付《授权委托书》所对应案件的律师服务费，中选方提供相应金额的正式发票，没有实施的案件费用不予结算。

八、其它

1. 中选中介服务机构无故放弃中选结果；
2. 在项目业主规定时间内无正当理由不按时与项目业主签订合同；
3. 未能按照需求书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安排人员与业主单位接洽，或接洽时未按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存在以上情况的项目业主有权取消中选资格。

九、违约责任

1.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

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2. 当事人一方明确表示或者以自己的行为表明不履行合同义务的，对方可以在履行期限届满之前要求其承担违约责任。

3. 当事人一方未支付价款或者报酬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价款或者报酬。

4. 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还应当履行债务。

十、解决争议方式

政府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法律法规和有关政府采购政策相抵触。

因合同引起的争议，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或调解不能解决争议，则向人民法院提交诉讼解决。

江门市新会区联垦农业经营有限公司

2026年7月2日



